

「核二廠 2 號機第 25 次大修後機組初次臨界申請」專案審查 第一次審查會議紀錄

一、時間：107 年 2 月 13 日（二）10：15-12：00

二、地點：核二廠 TSC 會議室

三、主席：李副處長綺思

四、出席人員：（敬稱略）

審查委員：陳東陽、黃克允、周元昉、王朝正、單秋成、吳成吉、
陳建源、林惠民、吳瑞南、康龍全、周鼎

本 會：許明童、曹松楠、高 斌、何恭旻、張維文、廖柏名、
臧逸群、鄭再富、宋清泉、陳志嘉、張自豪、熊大綱、
陳訓元

台電公司：吳才基、許永輝、林志保、陳慶鐘、曾文煌、楊勝勳
及台電公司相關人員等

五、記錄：張自豪

六、會議決議事項：

1. 有關其他核能電廠相關起動及運轉過程重要之經驗，請核二廠再檢視並確認已回饋至各項作業中。
2. 電廠許多作業均須由人落實執行，請核二廠特別注意人員作業士氣及品質之提升。
3. 核二廠應更積極思考各組件在後續起動過程中所可能面臨的最糟情況，並要以這些情境進行人員訓練，以強化人員之應變能力。
4. 核二廠雖於起動期間將執行風險管控措施並由資深講師監督，建議仍要把相關所需執行、注意事項等編寫成程序書。
5. 本案審查及視察期間(包括春節期間及假日)，本會及審查委員

將到核二廠執行現場巡查及抽測等，請台電公司相關人員配合執行。

6. 本案相關文件審查及現場巡查之意見，將會以 RAI 方式提出，請台電公司確實依相關品保程序提出答覆說明。

七、散會(12 時 00 分)